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宝塔实业

公告编号：2016-074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6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6年6月22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议案》，由于在当前市场环境下，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对交易标的的现金对价支付细节等方面存在较大分歧，经反复协商，无法达成一致。为确保公司后续资本运作工作的有序开展，保护本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组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重组的相关申请文件。

2016年6月29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文件的申请，中国证监会已受理。

特此公告。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